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4月28日《中国经营报》刊登了名为《小天鹅剥离不良业务 为战略投资铺路》的报道，报道提及“GE是小天鹅最有可能引入的投资者。”以及“由于中国区域的生产成本较低，加上小天鹅有一定的品牌价值，GE很可能选择小天鹅做生产基地。”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现澄清如下：

一、关于与GE公司合作事项

本公司于2004年投资设立了无锡小天鹅通用电器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28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其95%的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飞翎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其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生产大容量滚筒洗衣机，2006年度实现销售收入82,324.58万元，净利润3,268.33万元。由于业务的需要，公司与GE公司在滚筒洗衣机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方面进行了合作。截止目前，公司与GE公司仅限于上述合作。

二、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事项

经向控股股东江苏小天鹅集团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无锡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当面征询，均表示截止目前且至2007末，未有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计划，未有向实际控制人以外的任何公司（包括GE公司）转让或间接变更本公司股权的计划和安排，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也未有引入包括GE公司在内的任何公司作为本公司战略投资者的计划和安排。《中国经营报》的报道来源与本公司无关。

目前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信息，也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的情况。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香港《大公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信息为准。我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